

项目编号: 20203357035

计划年度: 2020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临床研究项目合同书

科研类别: 2020 年院级临床研究项目

项目名称: 脑特异性 cmiRNA 标志物联合 ABCD3-I 评分对短暂性脑缺血发作和轻型脑卒中精准管理的临床研究

承担单位: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通讯地址: 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2 号

法定代表人: 聂国辉 联系电话: 13823227303

项目负责人: 王洋 联系电话: 18922898155

项目联系人: 王洋 联系电话: 18922898155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科教科制

二零一七年三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方：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王洋

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并取得一定成效，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信用的原则，经一致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如下合同条款：

根据《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临床研究项目管理办法》、《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甲乙双方为完成市二医【2020】105号文件下达的临床研究项目脑特异性 cmiRNA 标志物联合 ABCD3-I 评分对短暂性脑缺血发作和轻型脑卒中精准管理的临床研究，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按年度为本项目无偿资助给乙方临床研究项目开发，共资助资金人民币伍万元（大写）（¥ 5 万元）（以下简称“项目资助资金”）。

第二条 乙方应按规定向甲方报告项目年度完成情况和项目资助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并有义务配合甲方及甲方委托的机构开展相关检查和统计工作。甲方根据乙方第一年度工作情况决定下一年度拨款金额。甲方有权对项目实施情况、项目资助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并进行年度伦理审查。若项目进行困难等，甲方有权利终止项目，乙方应当给予配合。如乙方不予配合，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第三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地对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项目实



施情况进行审计和评估,并有权委托第三方机构对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审计和评估。

(二)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向其他行政管理部门或社会公开乙方及其项目负责人的科研诚信信息。

第四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必须落实与申报项目时提交的项目申请书承诺一致的配套措施和支持条件。

(二)乙方应对甲方核拨的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单独列账,按时向甲方报告项目年度完成情况、经费年度决算及相关的统计调查表。

(三)乙方应当对甲方及其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开展的各项审计和评估工作予以配合。

(四)乙方及其项目负责人应当按照项目任务书确定的研究内容在项目执行期限内完成研究计划。

(五)乙方应在项目执行期限结束前一个月内向甲方提出结题验收申请,并办理经费结算手续。乙方在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项目完成时间之日起6个月内,应主动向甲方提出项目验收申请,按规定提交有关验收资料。项目验收根据附件内容验收。

第五条 项目执行期内,项目内容一般不作调整。如出现严重影响项目进展的重大事件或因不可抗力等因素,乙方确需对项目负责人、验收内容、项目完成日期等进行变更的,应当在事件发生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报告并提出申请。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继续资



助、收回已划入专户但尚未使用完毕之资金或要求乙方偿还所有已资助的资金。乙方对此不得主张任何索赔并放弃一切抗辩。

第六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变更：

1. 合同一方需对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变更，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乙方需变更项目任务书的，应及时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项目任务书。

3. 乙方不能在执行期限内完成项目的，应在项目到期之前三个月提出延期申请，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延期。

（二）终止：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约定事项终止：

1. 项目已完成结题验收程序的。

2. 乙方不能完成项目研究内容，由乙方申请终止项目并经甲方同意的。因乙方不能完成项目研究内容经甲方同意终止项目的，乙方应退还甲方资助的剩余项目经费。

（三）解除：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即可解除合同，取消立项，纳入黑名单，以后不得再获得院内资助，并要求乙方在收到甲方解除合同书面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全额退还甲方资助的项目经费：

1. 乙方擅自变更本合同约定事项和项目任务书内容的。

2. 乙方或其相关人员存在擅自停止实施项目的。

3. 乙方未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项目内容的（乙方申请延期或终



止甲方未同意的以及乙方逾期不结题的，均视为未完成项目）。

4. 乙方拒绝配合甲方及甲方委托的机构开展相关审计和评估工作或提供虚假资料的。

5. 乙方或其项目负责人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的。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乙方如不按或未按本合同约定事项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立项，要求乙方全额退还甲方资助的项目经费，并视情节轻重作出停止受理乙方一至三年市卫生计生系统科研课题申报的处理。

第八条 经双方协商订立的附加条款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属技术保密的项目，由甲乙双方另行订立技术保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本着协商一致的原则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医院学术委员会和伦理委员会申请调解。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

甲 方：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项目责任人： 李维平
联系人： 谢妮
联系电话： 83003435 日期：2020 年 7 月 25 日

乙 方： 王洋
负责人： 王洋
联系人 王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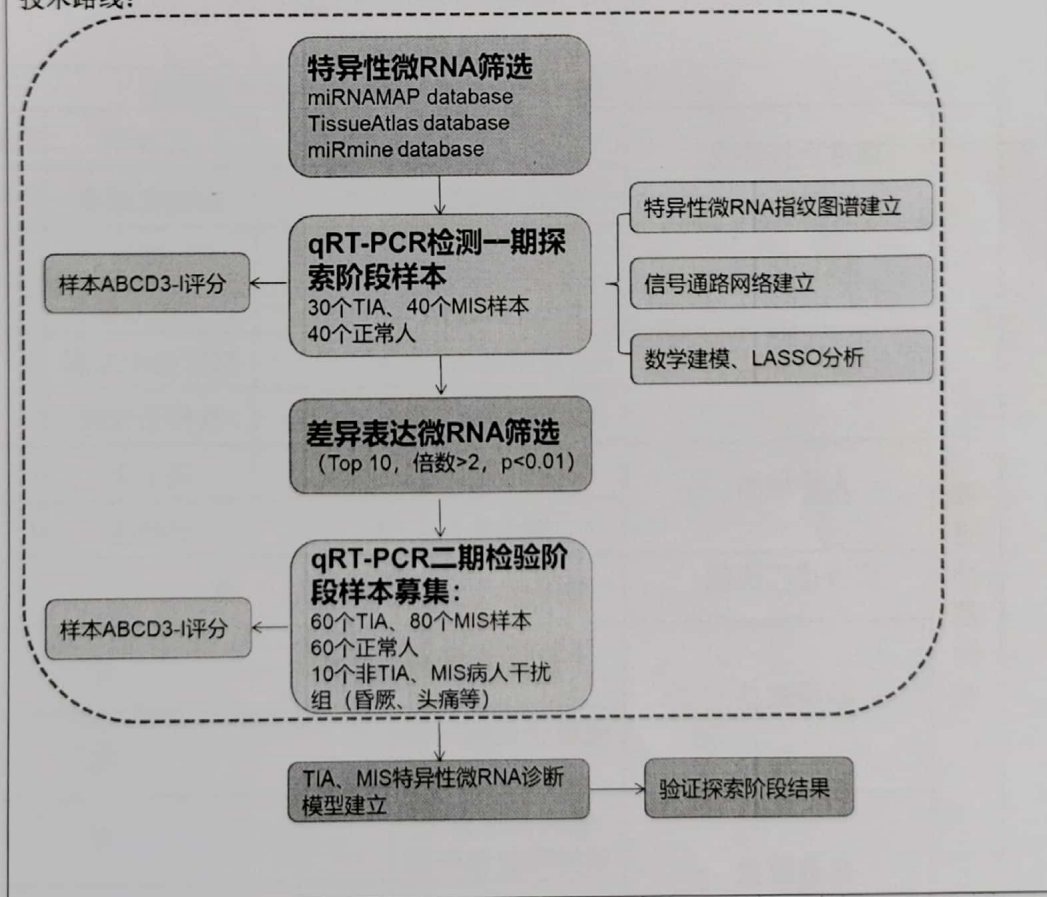
附件一：项目任务书

一、项目实施内容（包括研究目标、研究方案和技术路线，须与项目申请书“可行性报告”内容相一致，限 800 字内）

研究目标：实现短暂性脑缺血发作和轻型脑卒中的精准管理，本项目通过生物信息学方法以及统计学分析，筛选特异性的 miRNA，并采用循环 miRNA 提取扩增和荧光探针检测技术，对 TIA 和 MIS 病人外周血循环 miRNA 进行精准检测，绘制特异性 miRNA 表达图谱，可作为 TIA 和 MIS 患病预测及诊断的潜在的生物标记物。同时联合 ABCD3-I 评分系统对 TIA、MIS 患者在 90 天内继发或加重脑梗死风险的评估，通过机器学习等方法构建联合评估模型，以期建立实施对 TIA 和 MIS 的精准管理体系。

研究方案：募集符合临床试验要求的病人及健康对照：分两期，预计共募集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深圳大学附属第一医院）3 年内收治的 TIA、MIS 患者各 90/120 例为研究对象。同时募集 100 例既往无明确病史的健康体检人作为对照组，以及 10 例因其他神经专科疾病（例如晕厥病人、头痛病人）等不具有卒中症状患者为干扰组。2、建立特异性外周血 miRNA 筛选、表达检测、数据分析以及微 RNA 指纹图谱：在研究对象发病 3 天内及 7 天时收集血样（不需空腹），按照外周血游离核酸提取试剂盒步骤进行提取。然后通过数学建模 LASSO logistic 回归等方法，拟合一个由多个 miRNA 组成的线性分类器，以建立微 RNA 指纹图谱，用来准确的区分对缺血性卒中的不同病因分型。

技术路线：



附件二：项目考核指标

项目启动阶段	国际注册情况	2020-08-15前完成			
	伦理审批情况	2020-07-02 已完成			
	项目研究员培训情况	2020-08-31 前完成			
	知情同意书设计	2020-06-20 已完成			
	研究配套制度建设	研究者手册	20200831	CRF 表	20200831
		实施方案 SOP	20200831	SAE 表	20200831
管理制度		20200801	风险预案	20200630已完成	
项目中期考核	项目进展情况	中期检查会	20210801	年度实施计划	20210801
		入组首例患者	20200901	项目协调机制	20200901
		文档物资管理	20200901	研究设施设备	
	数据核查				
项目结题验收	项目执行情况	入组率	≥80%	失访率	≤20%
		完成指标数	0.8	指标完成率	≥80%
	科技论文	SCI	1	CA	0
		IE	0	中文核心期刊	1
	知识产权	发明专利	0	国际实用专利	0
		实用新型专利	0	软件著作权	0
	人才培养	访问学者	0	硕士生	1
		博士生	1	进修生	0
	应用推广价值	有			
	经济效益	对医疗资源的节省作用	有		
		成果转化的直接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	临床诊疗水平提升和改善作用	有		
		学科能力建设提升作用	有		



附件三、项目进度和阶段目标

(一) 项目起止时间：2020年8月1日 —— 2023年8月1日	
(二) 项目进度、研究内容和考核指标	
项目进展情况	最迟完成时限（精确到月）
召开项目启动会	2020-09
项目研究员完成培训	2020-10
入组首例患者	2020-10
入组 50%患者	2021-09
入组全部患者	2022-03
完成随访	2022-06
数据清理和分析	2022-12
结题报告撰写	2023-07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文件

市二医〔2022〕38号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关于下达 2022 年度 院级临床研究项目及经费的通知

各科室：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动高水平医院建设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我院组织了 2022 年度院级临床研究项目的申报工作。经个人申请、材料初审、专家函评、现场答辩、伦理审查，经院长办公会审议通过，最终对 40 项临床研究项目给与立项并下达资助经费共计 500 万元，资助共分 A、B、C、D 和 E 五个档次（详见附件）。项目执行年限为三年，每年科教科（临床研究中心）将会对项目进行年度考核，考核不

达标或进展情况差的项目，医院将会终止并停止项目的经费使用。院内临床研究项目不允许延期，项目结题验收时未达成验收指标的项目将终止并纳入医院黑名单，以后将不得再获院内资助。

特此通知。

附件：2022 年度院级临床研究项目立项清单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2年度院级临床研究项目拟立项清单

项目编号	申请人	科室	项目名称	资助档次	资助金额
20223357001	罗南博	麻醉科	经鼻高流量氧合提高肺部手术双腔管气管插管窒息期血氧饱和度的随机对照研究	A	30
20223357002	杨梅	重症医学科	螺旋氧疗呼气口装置提升重症肺炎患者气道湿化效果的随机对照试验	A	30
20223357003	孟庆国	耳鼻咽喉科	全降解鼻窦药物支架术中嗅裂内置入对慢性鼻窦炎相关嗅觉功能障碍的疗效评估	A	30
20223357004	曹荣	肾内科	利妥昔单抗治疗成人微小病变肾病的疗效分析-一项多中心双向队列研究	B	20
20223357005	邓哲	急诊科	舌下微循环监测指导脓毒症休克早期精准液体复苏价值的临床研究	B	20
20223357006	刘志恒	麻醉科	艾司氯胺酮在成人重度烧伤换药中的镇痛作用——一项前瞻性随机对照研究	B	20
20223357007	刘建全	足踝外科手外	第一跖骨近端推移截骨术与外侧闭合楔形截骨术矫正中、重度拇外翻的临床随机对照研究	B	20
20223357008	李颖	重症医学科	脓症患者采用全靶向病原捕获宏基因组测序对于病原学诊断的价值	B	20
20223357009	许日聪	肾内科	牛津病理分型与IgA肾病患者初始治疗临床缓解率的队列研究	C	15
20223357010	何琦非	骨关节骨肿瘤	随机、双盲、安慰剂平行对照评价补铁治疗对于老年髌部骨折术后康复的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临床研究	C	15
20223357011	吴丽玲	肾内科	PLA2R表位扩散与膜性肾病预后不良的关系：一项队列研究	C	15
20223357012	郭健英	肾内科	肾性贫血患者使用罗沙司他或促红素治疗前后甲状腺功能状况研究	C	15
20223357013	杨红伟	血管外科	下肢深静脉血栓患者改良Angiojet吸栓手术的疗效研究	C	15
20223357014	杜宁超	肛肠科	间苯三酚注射液（PG）对肛周良性疾病（PBD）术后镇痛作用的随机对照研究	C	15
20223357015	郑以孜	甲乳外科	保乳治疗对比全乳切除对年轻三阴性乳腺癌预后影响的队列研究	C	15
20223357016	詹勇强	肝胆胰外科	改良LERV术治疗继发胆总管结石：一项单中心非随机对照临床研究	C	15
20223357017	陈秋香	超声科	盆腔双重超声造影在术前评估深部内膜异位症的诊断效能研究：前瞻性诊断试验	D	10

20223357018	谢小华	护理部	老年急性缺血性卒中患者认知障碍风险预测模型构建与验证	D	10
20223357019	王湘雨	消化内科	中红外激光光谱仪对人体胃部幽门螺杆菌的高敏精准检测研究	D	10
20223357020	吴建龙	药学部	马来酸依那普利叶酸片/苯磺酸氨氯地平叶酸片在2型糖尿病合并高血压人群中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观察性研究	D	10
20223357021	曹黎明	神经内科	同步“心脑血管”联合发泡实验对隐源性卒中的检测效果及病因学贡献	D	10
20223357022	刘晓蕾	放射科	基于多模态磁共振数据的一体化深度学习模型诊断高级别胶质瘤的术后复发	D	10
20223357023	柳海峰	运动医学科	Lutarjet手术（采取保留喙肩韧带及有限喙突截骨方法）的前瞻性队列研究	D	10
20223357024	蒋太鹏	神经外科	多模态影像融合追踪面、蜗神经辅助手术治疗听神经瘤的单中心前瞻性队列研究	D	10
20223357025	史本涛	泌尿外科	低能量冲击波治疗男性勃起功能障碍临床队列研究	D	10
20223357026	谭薇	急诊科	急诊胸痛智能化平台的应用对ST段抬高型心肌梗死患者短期预后的影响	D	10
20223357027	孙大勇	消化内科	胃镜前个体化预测早期胃癌风险的Nomogram模型的开发和验证	D	10
20223357028	白玉新	儿科	加热湿化高流量鼻导管通气和经鼻持续正压通气治疗RDS单中心前瞻性研究	D	10
20223357029	余志英	妇科	基于核酸飞行时间质谱技术分析不孕症生殖道微生物的临床研究	D	10
20223357030	符鹏程	神经内科	基于计算流体力学对缺血性脑卒中血流动力学评价的回顾性分析及前瞻性队列研究	D	10
20223357031	伍昌林	输血科	血小板 HLA 表位配型策略在免疫性 PTR 患者中的临床研究：一项非劣效性随机对照试验	E	5
20223357032	黎颖	生殖医学科	富血小板血浆宫腔灌注对反复种植失败合并子宫内膜异位症患者治疗效果的前瞻性、非随机对照研究	E	5
20223357033	余莎	妇科	联用小檗碱与二甲双胍对多囊卵巢综合征患者代谢异常和排卵影响的随机对照研究	E	5
20223357034	柯玮琳	产科	基于孕妇外周血游离DNA甲基化检测的子痫前期高危因素分析研究	E	5

20223357035	黄贤键	神经外科	神经重症患者围手术期鼻肠管序贯鼻胃管营养支持方案对比单纯鼻胃管营养支持方案改善免疫及营养核心指标的随机对照研究	E	5
20223357036	黄河	呼吸科	基于影像组学模型预测亚实性亚厘米浸润性肺腺癌的临床研究	E	5
20223357037	郭珊珊	康复医学科	间歇性坐位训练对脑卒中卧床患者肺部感染的影响	E	5
20223357038	宫崧峰	神经外科	症状性大脑中动脉狭窄球囊扩张术与支架植入术长期疗效的队列研究	E	5
20223357039	董洪松	耳鼻咽喉科	难治性梅尼埃病内淋巴囊减压术与化学性迷路切除的临床队列研究	E	5
20223357040	顾大勇	检验科	深圳市青少年脊柱侧凸突变基因挖掘及其诊断价值的横断面调查	E	5





20180614154100584

项目编号:	SGLH20180628161804465	计划年度:	2019
项目类别:	深港创新圈联合研发项 深科技创新〔2019〕	计划类别:	协同创新
下达文号:	243号	资金类别:	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

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无偿资助)

项目名称:	外周血循环微RNA标记物在短暂性脑缺血发作后的卒中风险预测研究		
承担单位: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盖章)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2号		
法定代表人:	聂国辉	联系人手机:	13823227303
项目负责人:	王洋	联系人手机:	18922898155
项目联系人:	王洋	联系人手机:	18922898155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制
二〇一五年六月

甲方（管理单位）：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乙方（承担单位）：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根据《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办法》、《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甲乙双方为完成深科技创新〔2019〕243号文件下达的深圳市科技计划外周血循环微RNA标记物在短暂性脑缺血发作后的卒中风险预测研究（以下简称本项目），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根据相关文件及本合同约定，甲方为本项目无偿资助给乙方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200.00万元）（下简称“项目资助资金”）。项目资助资金仅限用于本项目的设备费35.00万元，材料费70.00万元，测试化验加工费20.00万元，燃料动力费0.00万元，差旅费6.00万元，会议费3.00万元，国际合作与交流费0.00万元，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9.00万元，劳务费10.00万元，专家咨询费7.00万元，管理费用补助支出10.00万元，绩效支出25.00万元，其他相关费用5.00万元。

乙方以甲方资助经费购置的大型科学仪器设备或者完成的科技报告等，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共享平台对外开放，但是，涉及国家安全等不宜公开的除外。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的，应在本合同书中附上详细的政府采购计划。甲方资助经费乙方不得用于支付给所在单位有事业费拨款的项目组成员的工资性费用。

第二条

乙方接收财政资助资金的银行（基本户或结算户）：
市级预算管理部门

乙方接收财政资助资金的账号（基本户或结算户）：
市级预算管理部门

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开支范围，对甲方资助的经费实行专款专用，建立项目资金使用台账，单独设立明细科目，并按照规定如实记账。

项目执行期内，乙方应当按年度编制该项目资金年度收支报

告，全面反映项目资金年度收支情况、资金管理情况及取得的绩效等。年度收支报告于下一年度3月1日前报送甲方。

第三条 甲方有权对项目实施情况、项目资助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管理。乙方应当给予配合。如乙方不予配合，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依照本合同第十条规定执行。

第四条 乙方的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股权结构、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发生变化时，应及时告知甲方，并办理有关信息更新手续。

第五条 本项目实施期限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1-10-31。

第六条 乙方在项目实施产业化过程中将研究成果转让或者引入资本成立产业化公司时，政府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享有一定比例的收益或投资权利，具体比例由甲方与乙方协商确定。

第七条 项目实施期内，项目内容一般不作调整。如出现严重影响项目进展的重大事件或因不可抗力等因素，乙方确需对项目负责人、验收内容、项目完成日期等进行变更的，应当在事件发生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报告并提出书面申请。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作出以下任一决定：继续履行合同资助乙方或者解除合同按照本合同第十条规定执行。乙方对甲方的决定不得主张任何索赔并放弃一切抗辩权利。

乙方擅自停止项目实施、变更项目合同内容、无正当理由不按期如实填报科技计划项目执行情况表等科技统计报表的，甲方可中止项目实施、撤销项目，并追回已拨付的资金，并对乙方及其项目负责人予以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3年内不受理乙方及其项目责任人的项目申请。

项目如涉及科研伦理与科技安全（如生物安全、信息安全等）相关问题，乙方应当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则。

第八条 合同执行期满，乙方应按要求，最迟于合同到期后6个月内向甲方申请验收。未按期申请验收的项目，视作验收不通过，按规定收回财政资金，按规定对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主要成员

进行处理。

提前申请验收的，原则上应不早于合同到期前6个月。

第九条 验收不通过的项目，乙方自验收结论下达之日起三年内不得再申请市科技计划项目资助，甲方不推荐其申报国家、广东省科技计划项目。同一项目组主要成员参与实施的所有项目中，验收不通过达到3个的，按上述方式处理。

第十条 如乙方或其项目负责人违反本合同有关规定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单方解除本合同后，乙方应进行项目资金清算，并在收到甲方解除合同书面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全额退还甲方项目资助资金。

第十一条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自该行为被确认之日起五年内不得申请市科技计划项目，甲方将其列入科研诚信异常名录，按照市政府失信联合惩戒有关规定予以处理，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一）在市科技计划项目的申请、实施或者验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市科技研发资金的；

（二）非法挪用、侵占、冒领、截留市科技研发资金的；

（三）有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并经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司法机关依法确认有过错的；

（四）阻挠或者故意规避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对科技计划项目的监督、检查和验收，情节严重的。

有前款规定情形的单位法定代表人、董事、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个人设立或者控股的其他单位，在申请科技计划项目时，适用前款规定。

第十二条 经双方协商订立的附加条款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属技术保密的项目，由甲乙双方另行订立技术保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本着协商一致的原则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办法》、《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180614154100584

甲 方（盖公章）：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日期：2019年10月31日

(被委托人签字的应当提交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作为附件)

处室负责人（签字）： 李肖力

项目责任人（签字）： 陈望远、李肖力

项目责任人联系电话： 88103124、88102185

乙 方（盖公章）：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聂国辉 日期：2019年10月31日

(被委托人签字的应当提交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作为附件)

项目责任人（签字）： 王洋

项目责任人联系电话： 18922898155

附件一：项目研发任务

- 1、项目统筹与实施；
- 2、项目伦理申请；
- 3、临床病人样本募集；
- 4、临床试验研究及数据分析
- 5、负责符合质量标准的检测试剂盒；
- 6、临床病人样本处理、测序前样品准备以及测序后样本二期PCR矩阵检验；
- 7、实验结果以及生信数据分析；
- 8、生信分析及预测软件开发。

根据《2018年深圳市深港创新圈项目合作协议书》以及项目申请书内容，其中1、2、3、4由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负责完成；5、6、7、8由深圳市竞渡医疗器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完成。

20180614154100584

附件二：项目预期目标（验收考核指标）

项目完成时所处阶段	应用基础研究
项目预期成果的表现形式	新产品/品种
项目执行期新增的就业人数	2以上
项目执行期培养的人才数（博士/硕士/工程师/技术工人）	0以上/1以上/0以上/1以上
项目执行期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累计产品销售收入（万元）	0.00以上/0.00以上
项目执行期产生的累计纳税额/项目预期带动的资金投入（万元）	0.00以上/200.00以上
项目执行期产生的专利申请数（发明专利/实用新型/外观设计）	1以上/0以上/0以上
项目执行期产生的专利授权数（发明专利/实用新型/外观设计）	0以上/0以上/0以上
项目执行期发表的论文（论文总数/SCI检索数量/EI检索数量）	2以上/1以上/0以上
项目执行期发表的专著数（国内/国外）	0以上/0以上
概述本项目执行期内可完成的主要学术指标、技术指标与经济指标及对行政决策的效果。	
项目采用团队独有的循环miRNA提取扩增和荧光探针检测方法对脑缺血病人中外周血循环miRNA进行精准检测。通过临床试验及临床前动物试验，利用次世代测序、人工智能及深度学习等技术，建立TIA循环生物标记物检测指标预测程式，早期对明确诊断的TIA患者进行准确评估，对于改善TIA患者预后和指导临床处理都有重要意义。 1、TIA患者循环miRNA图谱的绘制，以及差异的候选miRNA筛选。 2、完成科学敏感的短暂性脑缺血发作后的卒中风险预测评估体系标准。 3、发表相关高质量论文2篇，申请专利1-2项。 4、经济指标。 本项目开发短暂性脑缺血发作后的卒中风险预测评估技术及相关产品为短暂性脑缺血发作后的卒中风险预测提供了新的、有效途径，具有重要的应用前景，项目完成并经主管部门批准临床应用后将产生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附件三：资金拨付方式及项目经费预算(单位：万元)

资金拨付方式：

项目单位为企业的，本合同签订后，向企业单位拨付其获得资助金额的50%，按关键绩效指标完成度进行项目监理，通过中期评估后，再支付剩余部分资金。中期评估的要求和时间，另行通知。对于其他项目单位，由主管部门按照国库集中支付要求，按计划按进度拨付资助资金。

序号	经费支出类别 (A)	市财政 资助额 (B)	项目承担单位 自筹经费 (C)	小计 (D)
01	合计 (02+15)	200.00	200.00	400.00
02	一、直接费用 (03+04+...+14)	165.00	199.00	364.00
03	设备费	35.00	15.00	50.00
	(1)购置设备费	35.00	15.00	50.00
	(2)试制设备费	0.00	0.00	0.00
	(3)设备改造与租赁费	0.00	0.00	0.00
04	材料费	70.00	100.00	170.00
05	测试化验加工费	20.00	15.00	35.00
06	燃料动力费	0.00	5.00	5.00
07	差旅费	6.00	5.00	11.00
08	会议费	3.00	4.00	7.00
09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0.00	4.00	4.00
10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9.00	6.00	15.00
11	劳务费	10.00	0.00	10.00
12	专家咨询费	7.00	10.00	17.00
13	人员费	/	35.00	35.00
14	其它支出	5.00	0.00	5.00
15	二、间接费用 (16+17+18)	35.00	1.00	36.00
16	单位水电气暖等消耗	0.00	0.00	0.00
17	管理费用补助支出	10.00	0.00	10.00
18	绩效支出	25.00	1.00	26.00
备注	经费由内地项目参与单位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和深圳市竞渡医疗器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根据《2018年深圳市深港创新圈项目合作协议书》以及项目申请书预算共同使用，双方均确保经费的专款专用，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注：1.本表作为资金监管依据。

2.本表中： $D=B+C$ ； $B_{14} \leq B_{02} \times 15\%$ ， $D_{14} \leq D_{02} \times 15\%$ ； $B_{17} \leq B_{01} \times 5\%$ ， $B_{16}+B_{17} \leq B_{01} \times 15\%$ ， $D_{16}+D_{17} \leq D_{01} \times 15\%$ ； $B_{18} \leq B_{01} \times 50\%$ ；项目承担单位为企业的， $C_{01} \geq B_{01}$ 。

附件四：项目组成员（项目负责人序号为1，其他成员序号由2开始递增）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职称	工作职务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学位
1	王洋		18922898155	副主任医师	副研究员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神经病学	硕士
2	路钢		13662298085	研究员	教授	昆明医学院	外科学	博士
3	苏献伟		13480816925	无	博士后	香港中文大学	外科学	博士
4	胡诗雨		15007553360	医师	住院医师	汕头大学医学院	临床医学	硕士
5	熊志强		18664420375	高级工程师	高级生物信息工程师	武汉大学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硕士

附件五：项目计划进度和自筹经费承诺

阶 段	起止时间	研究内容与预期目标
第一阶段（半年）	2019-10-08至 2020-03-31	1. 临床试验伦理审批申请及相关准备。2. 调试香港方面编写的招募临床及检验数据收集电子平台；3. 募集符合临床试验要求的病人及健康对照，对病人进行跟踪，并采集临床信息及相关检测数据。
第二阶段（半年）	2020-04-01至 2020-09-30	1. 募集符合临床试验要求的病人及健康对照，对病人进行跟踪，并采集临床信息及相关检测数据；2. 第一阶段探索测试：病人样本外周血循环微RNA测序，采用香港团队建模程式，初步建立一个TIA预后指纹图谱及评估数学模型。
第三阶段（半年）	2020-10-01至 2021-03-31	1. 募集符合临床试验要求的病人及健康对照，对病人进行跟踪，并采集临床信息及相关检测数据；2. 进行第二阶段检验测试，利用指纹图谱PCR微距阵分析外周血微RNA获得不同时相微RNA变化表达谱，分析有预测功能的外周血微RNA标志物指纹图谱。
第四阶段（半年）	2021-04-01至 2021-10-31	1. 利用香港团队编写的多维数据分析程式，对外周血微RNA与临床及检验表型多维数据进行建模，以及人工智能程式分析优化；2. 与香港方面合作，对验证确切的人外周血标志物及临床表征多维评估数据智能分析程式进行包装，建立一个理想化的云端评估评估指标程式。
第五阶段（半年）	至	
第六阶段（半年）	至	
	至	
	至	
	至	

	至	
项目承担单位自筹经费承诺： 我单位申报的外周血循环微RNA标记物在短暂性脑缺血发作后的卒中风险预测研究项目计划总预算<u>400.00</u>万元，其中申请市财政资助<u>200.00</u>万元，我单位自筹资金<u>200.00</u>万元。根据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和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本单位的项目自筹资金将按计划到位。 特此承诺。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2019年10月31日		

附件六：项目拟购置、试制设备清单（单位：万元）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设备分类	数量/单位	单价（万元）
1	自动液化工作仪	购置设备	1/台	35.00
购置设备费合计（万元）		35.00		
试制设备费合计（万元）		0.00		
设备费总计（万元）		35.00		
填表说明：		1.设备分类：购置、试制。 2.项目承担单位属预算管理单位的，必须另行按要求编制政府采购计划。 3.本表中购置设备费合计金额应不少于附件三中“市财政资助额”的购置设备费； 本表中试制设备费合计金额应不少于附件三中“市财政资助额”的试制设备费。		

20180614154100584